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 证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368 号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二、 附件	
1、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368 号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精工”）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方精工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方精工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东方精工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方精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方精工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东方精工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18年4月25日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3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网下配售的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52,700.00 万元，直接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2,528.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0,172.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971.9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200.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1〕3-51 号验资报告》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94 号文核准《关于核准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 4 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127.4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1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直接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1,094.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8,906.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税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6.53 万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699.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70 号验资报告》。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60 号文核准《关于核准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大先行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 8 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607.84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79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90,000.00 万元，直接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6,43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83,57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273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的金额为 50,698.58 万元，其中：

（1）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50,368.85 万元，其中：本公司置换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6,333.0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44,035.76 万元；（2）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329.73 万元。

2017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人民币 1,555.6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063.84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5 元。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的金额为 49,673.03 万元，其中：

（1）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9,320.01 万元；（2）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20,353.02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68.4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49 万元。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 194,090.5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的金额为 194,090.56 万元。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862.9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77,72.43 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狮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各方严格按照监管协议执行，无违约情形。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开设专户的中国银行佛山南海高新区支行、招商银行佛山狮山支行、兴业银行深圳前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各方严格按照监管协议执行，无违约情形。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开设专户的中国银行佛山分行和招商银行佛山狮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各方严格按照监管协议执行，无违约情形。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1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2	12510158000000045	77,250,000.00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2	757900472610669	170,000,000.00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狮山支行*6	44-526401040017688	200,000,000.00		已注销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504951		0.99	活期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594989		1.51	活期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4	337010100100594743			已注销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5	337010100100594862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3	104007512010003372	14,000,000.00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3	104007512010003389	18,470,000.00		已注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3	104007516010002046	22,000,000.00		已注销
合计		501,720,000.00	2.50	

*1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9,719,375.92 元。

*2 2013年5月2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757900472610669）余额为173,801,042.05元，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173,801,042.05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并办理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季华支行的注销手续。

2013年9月10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2510158000000045）余额为101.79元，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101.79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并办理了浦发银行佛山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3 2014年6月25日公司在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04007512010003372）余额为1,323.93万元，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94743）并办理了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的注销手续。

2014年6月28日公司在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04007512010003389）余额为1,987.36万元，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94989）并办理了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的注销手续。

2014年6月30日公司在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104007516010002046）余额为2,306.83万元，公司将上述结余资金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94862）并办理了广发银行佛山新卫支行的注销手续。

*4 2015年7月11日公司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337010100100594743）余额1,347.00万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 并办理了注销手续。

*5 2015年5月4日公司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337010100100594862）余额2,336.48万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 并办理了注销手续。

*6 2016年9月22日公司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44-526401040017688）余额6.90元转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狮山支行开设的基本户（账号为44526401040005402）并办理了注销手续。

2、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期初余额*1	初时存放金额*2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高新区支行	717266629722		100,000,000.00	9,171.55	活期
招商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757900472610915		100,000,000.00	4,861.01	活期
兴业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338130100100057365	500.00	289,059,993.44	893.83	活期
合计		500.00	489,059,993.44	14,926.39	

*1 本公司在兴业银行深圳前海支行开通的账户 338130100100057365 期初余额 500 元不属于募集资金，因此截止日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应有余额有 500 元差异。

*2 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扣除的非公开发行费用 2,065,338.38 元。

3、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1	截止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757900472610929	1,417,899,994.49	304,699,392.87	活期
招商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75790047268100053		2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644468532782	1,417,800,000.00	73,024,938.73	活期
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644468532782		400,000,000.00	定期
合计		2,835,699,994.49	977,724,331.60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短期借款”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支付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和“普莱德溧阳基地新能源汽车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本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1 年 9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6,333.09 万元，2011 年 9 月 27 日已完成置换。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年度无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188.41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完成了置换。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年度无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进行中，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6,653.06 万元。

201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购买协议的议案》，并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东莞祥艺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祥艺”）的股东签署了《股权购买协议》，收购东莞祥艺的 100% 股权，公司拟以全部超募资金共 6,653.06 万元支付本次收购的部分购买价格，不足部分将以公司自有资金来支付。2012 年 6 月，公司以募集资金支付了 6,630.00 万元的收购保证金；由于达不到购买条件，2012 年 10 月 8 日签署了《股权购买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2012 年 9 月将收回的收购保证金连同相关利息收入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户。2014 年 2 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支付银行保证金的议案》，为顺利推进公司收购意大利佛斯伯公司 60% 的股份，扩宽公司并购资金来源渠道，降低公司融资，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东方精工（荷兰）公司（Dong Fang Precision (Netherland) Coöperatief U.A.）提供担保（内保外贷），并使用超募资金 6,653.06 万元支付银行保证金。上述事项已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 6,653.06 万元全部用于子公司东方精工（荷兰）公司为获得收购 Fosber S.p.A. 公司 60% 股份并购贷款而开展的内保外贷业务的银行保证金。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东方精工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节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人民币 1,555.6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于 12 个月以内的稳健型、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2017 年 3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狮山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3 月 8 日，到期日 2017 年 6 月 6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后海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3 月 22 日，结息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2017 年 5 月 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后海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4 日，到期日 2017 年 8 月 2 日；2017 年 6 月 7 日，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5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7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7 日。除上述所提及事项外，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尚未使用的部分资金，公司依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于 12 个月以内的稳健型、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2017 年 5 月 4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4 日，到期日 2017 年 8 月 4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4 日，到期日 2017 年 8 月 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收益起息日 2017 年 5 月 4 日，到期日 2017 年 11 月 3 日；2017 年 6 月 6 日，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4,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6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4 日；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15 日；2017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 2017 年 12 月 15 日，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15 日。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 公司首发上市募投项目“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旨在服务于“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投产后公司产能的扩张及国内外市场开拓，而近年来公司已逐步构建起较为完善的国内外销售网络，并通过收购佛斯伯（意大利）集团进一

步深化了包括欧洲和美洲在内的国际营销网络布局,已基本能够满足未来产品销售数量及销售区域的扩张。基于此,公司拟将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全部投入“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以更高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本次调整后,原“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2,200万元调整为98.50万元,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合计2,332.65万元全部作为追加投资用于“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截至2015年1月31日“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之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转变用途,全部改为投资于“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该议案由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将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337010100100594862)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共计2,336.48万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并于2015年5月4日办理了注销手续。

(2) 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通过基建投入,实现“对现有产品升级换代,加强对数控伺服机电一体化成套设备技术的研发,以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力求公司生产技术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意大利佛斯伯集团(世界排名第二的纸板生产线公司)并与其设立合资公司,通过和意大利EDF公司(欧洲知名的印前、印后自动化设备公司)合作并设立合资公司,通过分别参股嘉腾机器人(搬运机器人公司)和意大利Ferretto公司(智能立体仓储及物流公司)等方式,使公司在引入国际新技术和研发新产品方面取得了跨越式进步,实现了公司产品的升级换代,进一步深化了公司在瓦楞纸箱机械行业的领先地位,已基本实现了公司IPO时拟定的研发项目计划。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并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其中,将截至2015年5月31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之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转变用途,全部改为投资于“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该议案由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将在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337010100100594743)剩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共计1,347.00万元转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37010100100504951)并于2015年7月11日办理了注销手续。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共投向四个项目，分别为“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截止 2017 年 7 月，仅“信息化建设项目”留有结余，其他四个项目的投资进度均达到 100%。公司在该项目下全面实施了 SAP 信息系统，至 2017 年 6 月已经通过了 SAP 信息系统上线后的运行测试，达到了原先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因该项目涉及公司财务、运营、人力资源及 IT 等多个方面和环节，实施周期较长，市场环境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专业团队通过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不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因此产生了项目资金投入的结余。东方精工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结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人民币 1,555.6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由“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中的 20,356.56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以及远东租赁公司的借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已经偿还银行以及远东租赁公司的借款 20,356.56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新项目的建设，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向有关部门履行报批或备案程序。该议案由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18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200.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83.4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98.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利润总额)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 设备项目	否	37,100.00	40,421.25	208.36	42,751.34	105.76	2014年11 月	973.91	*1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00.00	180.25		180.25	100.00	2015年6 月	无法单独核算 *2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847.00	1,847.00	121.37	1,015.42	54.98	2017年6 月	无法单独核算 *3	不适用	否
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2,200.00	98.50		98.50	100.00	2015年6 月	无法单独核算 *4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547.00	42,547.00	329.73	44,045.52					
超募资金投向										
支付购买佛斯伯(意大利)60% 股权并购贷款的保证金		6,653.06	6,653.06		6,653.06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6,653.06	6,653.06		6,653.06					
合计		49,200.06	49,200.06	329.73	50,698.5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配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全部完成。其中, “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配备项目”已于 2014 年 11 月正式投入使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15 年 5 月基本达到公司既定研发目标的需要, “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已于 2015 年 1 月基本满足产品销售工作的拓展需求, “信息化建设项目”已于 2016 年完成 SAP 系统的测试、配置、上线、运行及调试工作, 达到预定可使用的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92,000,624.08 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为 66,530,624.08 元。公司报告期内未使用超募资金。2014 年 2 月，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支付银行保证金的议案》，为顺利推进公司收购意大利佛斯伯公司 60% 的股份，扩宽公司并购资金来源渠道，降低公司融资，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境外全资子公司东方精工（荷兰）公司（Dong Fang Precision (Netherland) Coöperatief U.A.）提供担保（内保外贷），并使用超募资金 6,653.06 万元支付银行保证金。上述事项已在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p> <p>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 6,653.06 万元全部用于子公司东方精工（荷兰）公司为获得收购 Fosber S.p.A. 公司 60% 股份并购贷款而开展的内保外贷业务的银行保证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为了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了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共计投入 6,333.09 万元。2011 年 9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6,333.09 万元。2011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共投向四个项目，分别为“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及“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目前仅“信息化建设项目”留有结余。公司在该项目下全面实施了 SAP 信息系统，至 2017 年 6 月已经通过了 SAP 信息系统上线后的运行测试，达到了原先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因该项目涉及公司财务、运营、人力资源及 IT 等多个方面和环节，实施周期较长，市场环境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专业团队通过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不断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的成本，因此产生了项目资金投入的结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1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于 2014 年 11 月正式投入使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瓦楞纸箱印刷机械及其成套设备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为 973.91 万元。
-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属于研究开发类，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进行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 *3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信息化建设项目”属于可使企业的管理层次得到进一步提升，实现更高的管理和发展目标。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 *4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区域营销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属于营销渠道建设，建设完成后，可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收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附表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699.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53.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356.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73.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8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利润总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是	48,699.47	28,342.91	8,963.45	20,353.02	29,316.47	103.4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是		20,356.56	20,356.56		20,356.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8,699.47	48,699.47	29,397.01	20,353.02	49,673.03	102.00				
合计		48,699.47	48,699.47	29,397.01	20,353.02	49,673.0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3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90.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4,090.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利润总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现金对价	否	180,500	180,500	180,500	180,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9,500	9,500	7,402.15	7,402.15	77.9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普莱德溧阳基地新能源汽车电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6,188.41	6,188.41	6.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0,000	290,000	194,090.56	194,090.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188.4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于2017年9月28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于12个月以内的稳健型、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2017年12月1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2017年12月15日,到期日2018年3月15日;2017年12月1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万元向中国银行佛山狮山支行购买保本理财产品,起息日为2017年12月15日,到期日2018年3月15日。(2)除上述所提及事项外,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